



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第 804/E645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6 年 8 月 2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9 月 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民政總署預計可於本年第四季度對外公佈有關石排灣 CN6b 地段綜合體一樓的鮮活、乾貨、熟食區及生活用品購物中心的具體計劃。

根據民政總署所作的居民需求調查，石排灣居民最希望該區能有一集街市及超市功能的購物場所，同時該場所要有鮮活食品供應；貨品種類要具多樣性；能有較長營業時間以配合居民作息時間等。民政總署考慮到傳統街市的營運模式是由不同的攤販經營，無論在售賣貨品種類、營運時間、營運環境等方面均有局限性，未能滿足市民的各種需求及影響到前往消費的意欲，從而出現人流少，攤販經營困難等情況，因此一個兼顧各種需求的綜合性購物中心是符合該區居民所需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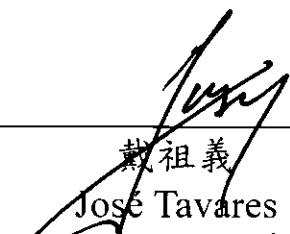
規劃中的購物中心提供的貨品種類多元，具備鮮活食品、乾貨、生活百貨、家庭用品等的銷售。為了延長服務時間，方便市民於同一地點可綜合購買生活所需物品，購物中心全年無休，內設 24 小時販賣區、無障礙設施，哺乳室等便民設施。同時，民政總署將要求營運者的貨品中須售賣不少於 60% 的鮮活食品，以及營運者須提供一定的惠民措施，例如在出售物品中，應有至少 10 款鮮活食品、生活用品較市場價格便宜，



在申請經營鮮活食品前可先諮詢有關發牌申請和要求的細節，以便作出對其自身最佳的決定，上述法規及措施可促進鮮活食品市場經營上的競爭。

民政總署正在修改有關街市管理條例，考慮引入街市攤位公開競投制度，同時不斷優化和完善硬體設施，為經營者和市民提供良好舒適的購物環境，使服務更到位。相信透過修改攤位的分配和租賃制度，可增加經營者間的競爭和促進市場健康發展。

管理委員會主席



戴祖義
José Tavares
2016年9月26日